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7 年 11 月 10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92.27 万股
- 限制性股票登记人数：64 人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意见。

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7 年 9 月 22 日
- 2、授予数量：192.27 万股
- 3、授予人数：64 人，包括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
- 4、授予价格：16.66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 6、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在公司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资金筹集不足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数量由 222.50 万股调整为 192.27 万股，授予人数由 81 人调整为 64 人。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

##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侯振坤	副总经理、销售副总	30.00	13.48	0.288
宁武	副总经理、运营总监	24.00	10.79	0.231
黄海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6.00	7.19	0.154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61人）		122.27	54.95	1.176
合计		192.27	86.41	1.849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 （一）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

### （二）激励计划的锁定期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锁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解锁期，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 （三）激励计划的解锁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时间及比例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向公司指定资金账户共缴纳了 3,203.2182 万元人民币认缴资金。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众会字(2017)第 6158 号”《验

资报告》，截止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侯振坤、宁武、黄海、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共计 64 人（其中 58 位为新增投资方，6 位为原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股本）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贰仟柒佰元整，全部为货币资金。新增出资额为人民币 32,032,182.00 元，其中人民币 1,922,700.00 元为注册资本，人民币 30,109,482.00 元为资本溢价。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并取得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 股增加至 105,922,7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数不变，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本次授予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颖韬、杨建刚、侯瑞宏、李建星、高丽、刘仁山直接持有公司 33.72% 的股份，本次授予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颖韬、杨建刚、侯瑞宏、李建星、高丽、刘仁山直接持有公司 33.11% 股份。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授予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000,000	1,922,700	79,922,7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00,000	0	26,000,000
总计	104,000,000	1,922,700	105,922,700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9 月 22 日，在 2017 年至 2020 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据测算，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3473.39 万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7 年 (万元)	2018 年 (万元)	2019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192.27	3473.79	270.18	1563.21	1157.93	482.47

注：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限制性股票未来未解锁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